

加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前端化解 同心法院努力使诉讼止于未发止于萌芽

本报记者 何巧云 通讯员 苏晓霞

近年来,同心县法院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为目标,强化诉源治理,努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牢固树立将非诉机制挺在前面的理念,加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前端化解,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大格局。

1 上门立案更便捷

“真没想到我打了一个电话,你们就上门立案,太感谢了。”9月26日下午,同心县法院诉讼服务窗口干警驱车两个小时为88岁的老人李某办理立案手续,李某表达着感激之情。

9月25日,该院诉讼服务大厅接到李某的电话,称其于2003年再婚,因夫妻二人逐渐年老体衰,且都患有多种疾病,已分居多年。经协商,由各自的儿女照顾各自的晚年生活,现其打算起诉离婚,但年纪较大腿脚不便,无法到法院立案。

2 快速高效化解纠纷

9月26日上午,同心县法院诉调对接中心运用“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化解一起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件。

2022年11月,同心县某种植专业合作社内果园被大量自来水流入浸泡,工作人员查找原因,发现宁夏水投某公司同心县分公司负责经营、维护、管理的主供水管道破裂,遂联系宁夏水投某公司同心县分公司抢修。此次管道破裂造成同心县某种植专业合作社18亩果园严重受损、土方大量流失、部分果树死亡,且7米过路涵洞下沉损毁,无法淌水。之后,合作社多次找宁夏水投某公司同心县分公司要求赔偿果

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

系列报道

栏目稿件采写 本报记者 何巧云



9月26日下午,案件当事人向法官送来锦旗表示感谢。

本报通讯员 田玉宪 摄

3 推动纠纷多元化解

9月27日上午,同心县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物业合同纠纷调解室特邀调解员王皎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耐心给当事人做思想工作,经过一早上努力,同心县安欣物业公司提交的16件物业合同纠纷案件中,11件案件当事人当即履行了义务。

自今年7月19日同心县法院诉调对接中心挂牌成立以来,各行业调解室工作成效明显,9月份已成功化解矛盾纠纷201件,其中,婚姻家事纠纷诉调对接室化解矛盾纠纷42件,劳动争议纠纷诉调对接室化解矛盾纠纷38件,物业合同纠纷诉调对接室化解矛盾纠纷69件,金融合同纠纷诉调对接室化解矛盾纠纷52件,交

通事故纠纷诉调对接室化解矛盾纠纷3件,实现解决矛盾纠纷法律效果、社会效果与政治效果的有机统一。

成立行业诉调对接中心,是构建“法院+”多元纠纷解决工作体系中的关键一环,是法院和相关部门共同探索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机制的有效举措,也是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持续“我为群众办实事”的生动实践。

下一步,同心县法院将继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非诉讼纠纷机制挺在前面,充分发挥“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机制优势,使诉讼止于未发、止于萌芽,让人民群众及时感受到公平与正义。

青铜峡法院与红寺堡法院

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王冬莹)10月10日,青铜峡市法院与红寺堡区法院联合开展“党建铸魂 共建强体”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加强互动交流。

青铜峡市法院一行参观了位于罗山脚下的红寺堡移民旧址保护区,以及红寺堡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执行指挥中心及党员教育基地和廉政文化

基地,双方干警就“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等党建理念进行了经验交流。

在红寺堡区法院篮球场,两家法院干警还开展了一场代表友谊与热血、青春与激情的篮球赛。双方队员斗志昂扬、精神饱满,你传我带、相互配合,挥洒着汗水,彰显了法院干警团结拼搏、锐意进取的精神风貌。

吴忠中院对新任职轮岗挂职干部集体谈话

本报讯(通讯员 马少霞)近日,吴忠市中级法院召开集体廉政谈话会,对新任职、轮岗、新招录公务员和挂职的25名干部开展集体廉政谈话。

该院党组成员、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沈云霞从坚定理想信念、珍惜职业荣光、勇于担当尽责和严守纪律规矩四个方面对现场法官和工作人员进行了集体廉政谈话。

会议强调,新任职轮岗挂职干部

要忠诚,做讲政治的表率;要勤学,做强本领的标杆;要担当,做带头干的榜样;要清正,做重操守的模范。

新任职轮岗挂职干部代表表态发言,表示会切实担负起新职责,勤学善思,不断提升综合素质;认真履职,主动担当,在新的岗位上创造新的业绩;严于律己,廉洁自律,永葆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不辜负党组织和全体干警的信任和重托。

盐池县法院诉调对接中心揭牌

本报讯(通讯员 蔡畅)10月8日上午,盐池县法院举行诉调对接中心揭牌仪式。

该院党组书记、院长胡超在揭牌仪式上表示,成立诉调对接中心并设立夕阳红、物业纠纷、婚姻家事纠纷、金融消费纠纷、律师调解室等多个诉调对接工作室,是构建“法官+社区(村)+网格+N”多元纠纷机制建设中

的关键一环,是弘扬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探索诉源治理新模式、主动参与社会治理的有力尝试,也是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走深走实的生动实践,不仅为社会力量提供了调解处矛盾纠纷的专业支撑,也为法院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开辟了新路径。

葡萄树受损引发邻里矛盾 红寺堡法院巡回审判化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田芳)“非常感谢你们,虽然有些损失,但是比起邻里关系,这点损失微不足道。”原告李某收到被告万某现场支付的1000元赔偿款后对法官和调解员说。

近日,红寺堡区法院受理一起葡萄树受损案件,双方当事人系邻居且耕地也相邻,被告在自家玉米地里喷洒除草农药后,原告发现紧挨被告玉米地的自家葡萄树出现干枯、卷叶等症状,遂前往被告家中理论,被告称其喷洒的农药不会对葡萄树产生影响,拒绝赔偿。原告一纸诉状将被告诉至法院,要求被告赔偿损失8000元。

庭前调解时,被告提出原告在其葡萄地里也曾喷洒过农药,认为其损失是原告自己造成的。因双方争议较大,法官和调解员前往葡萄地现场查看情况,并组织双方在村委会进行庭审。庭审期间,原、被告逐渐打开了心结,态度都有所缓和,法官趁热打铁再次调解,双方终于化干戈为玉帛,被告当场向原告支付了1000元损失,原告撤诉。

为了促进基层矛盾纠纷及时就地化解,红寺堡法院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依托审判工作站开展“接地气”的巡回审判工作,让群众零距离感受到司法为民的温度。

平安固原

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朱玉华 校对 何方

隆德检察“三个着力”助推“七号检察建议”落实落细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周亚庆)今年以来,隆德县检察院着力于大数据赋能、撬动溯源治理、联合执法,有效推动最高检“七号检察建议”落细落实。

近日,隆德县检察院办理一起非法制造枪支案。犯罪嫌疑人在网购平台购买了枪支配件,通过多个快递邮寄至

家中后进行加工、组装,制造成枪支。经鉴定,该自制枪是以火药为动力发射弹丸的枪支,犯罪嫌疑人因触犯国家枪支管理规定而领刑。隆德县检察院以这次非法制造枪支案为契机,依托大数据,对辖区寄递行业2020年至2023年过机安检的3000余条数据进行筛查、梳

理。并向辖区邮政管理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该局严格落实实名收寄登记、执行收寄验视制度,防止禁寄物品进入寄递渠道;发现禁寄物品或者疑似禁寄物品的,应当依法向执法、司法机关进行报告;压实寄递企业责任,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强化从业人员

对禁寄物品的辨识知识和处置能力,落实寄递安全管理,严防犯罪分子利用寄递渠道邮寄违禁品。

随后,隆德县检察院联合多部门对寄递行业开展“回头看”,先后对9家快

递企业进行实地检查,发现检察建议落

实情况较好。

泾源“数字检察”赋能社会治理

本报讯(通讯员 马丽娟)今年以来,泾源县检察院围绕以检察大数据战略作为提升检察工作现代化水平,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基本路径这一战略要求,将数字检察工作作为前瞻性、基础性、一把手工作来抓,全力推进新时代数字检察工作更好落地生根结果。

该院主动适应数字化时代大势,持续加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探索,实现从个案办理到类案治理,从个别解决到普遍整改,以数字赋能

监督,以监督促进治理,助推社会治理现代化。目前已建立9个专项监督模型,并投入数字检察实践。

以建立大数据信息共享机制为着力点和发力点,践行多赢双赢共赢理念,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确保数据提取。目前已从公安、法院、妇联、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等部门调取各类数据50000余条,与6家行政单位建立数据共享机制。通过数据碰撞、分析、比对,已发现62条监督线索。

西吉公安巡山护林杜绝火灾隐患

本报讯(通讯员 王瑞)近日,西吉县公安局火石寨派出所联合扫竹林林场、“丹霞义警”开展巡山护林工作,持续推进“昆仑2023”专项行动走深走实。

为确保巡查工作不留死角、盲区,联合巡护组采取车巡和步巡相结合的方式,深入扫竹林林场管护区域开展巡护,重点排查是否存在非法捕猎野生动物、非法采挖野生植物、非法破坏森林资源、是否存在滥

伐盗伐林木、非法采矿等违法行为,并对可能导致森林草原火灾发生的隐患进行全面排查。

联合巡护期间,民警向周边群众、林场工作人员和义警队员宣讲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的重大意义及森林草原火灾的预防、危害、扑救等相关知识,引导大家持续增强森林草原防火意识和自觉保护生态环境的行为,倡导广大群众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彭阳检察严惩医保领域“黑手”

本报讯(通讯员 杨杰)近日,彭阳县检察院、公安局、医保局、卫健局联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医保领域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严厉打击各类欺诈骗保行为,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此次专项整治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对“假病人”“假病情”等欺诈骗保行为进行重点打击。彭阳县检察院、公安局、医保局、卫健局联合印发《关于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与检察监督业务信息数据共享工作》规定,彭阳县检察院在彭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调取了2021年至2023年医保相关数据,并签署保密协议。同时,通过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平台,结合调取的医保数

据进行筛查对比,发现涉嫌医保诈骗案件线索1条。办案人员调阅案件侦查卷,对案件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案件当事人不具有非法占有目的,且无诈骗犯罪事实发生,侦查机关立案理由不成立,遂向侦查机关发出《要求说明立案理由通知书》。在要求说明立案理由期间,侦查机关将该案自行撤销。经审查,侦查机关撤销案件程序合法,撤案理由

格落实实名登记、询问报备、可疑报告等

要求,持续扩大“五必须”要求的社会知晓面。此外,深入校园及周边开展隐患排查整治,走访学校师生及周边群众,系

统掌控涉校矛盾纠纷和涉校问题人员,及时落实管控措施,将涉校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校园及周边安全。

为进一步依法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全面、优先维护未成年被害人合法权益。

泾源县公安局依托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成未成年人“一站式”办案区,根据其身心特点,设立了询问、取证、心理疏导等多功能区域,并探索推行集“询问、同步录音录像、保护救助”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司法保护模式,有效缓解涉案未成年的抵触心理和不安情绪,在实现案件

办理法律效果的同时,做到惩治与保护并行,办案与帮教并重、预防与教育并举。



9月28日,原州区公安、应急、交警、卫生等职能部门协作联动,举行“打造平安原州 筑牢安全防线”联合反恐演练,检验应急处突指挥调度、快速反应、现场处置、通信及物资装备的保障能力,提高全民反恐安全防范意识。本报通讯员 马焯 摄

本报讯(通讯员 刘称惬)“以前是‘最多跑一次’,现在‘一次也不跑’,网上提交申请,电子卷宗就能到手。服务越来越人性化,我们的办案效率也大大提高了。”近日,提起原州区检察院的异地阅卷服务,律师们赞不绝口。

为深化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原州区检察院构建“现场阅卷+互联网阅

原州检察多元服务实现律师阅卷“零障碍”

体系,并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创新,力求实现律师阅卷“零障碍”服务全面覆盖。今年以来,该院实现律师现场阅卷161次,互联网阅卷52人次,异地阅卷2次。

日常工作中,该院为律师代理涉市

场主体案件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选配业务娴熟干警负责此项工作,设置电子卷宗扫描室,配置扫描仪、等办公设备,确保电子卷宗扫描专门化、安全化、及时化。2023年以来,共制作电子卷宗602案1506册,制作率100%。电子卷宗的深度应用,既为办案人员提供便利,又充分保障了律师的执业权利。

青铜峡法院与红寺堡法院

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王冬莹)10月10日,青铜峡市法院与红寺堡区法院联合开展“党建铸魂 共建强体”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加强互动交流。

在红寺堡区法院篮球场,两家法院干警还开展了一场代表友谊与热

血、青春与激情的篮球赛。双方队员

斗志昂扬、精神饱满,你传我带、相互配合,挥洒着汗水,彰显了法院干警团结拼搏、锐意进取的精神风貌。

吴忠中院对新任职轮岗挂职干部集体谈话

本报讯(通讯员 马少霞)近日,吴忠市中级法院召开集体廉政谈话会,对新任职、轮岗、新招录公务员和挂职的25名干部开展集体廉政谈话。

该院党组成员、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沈云霞从坚定理想信念、珍惜职业荣光、勇于担当尽责和严守纪律规矩四个方面对现场法官和工作人员进行了集体廉政谈话。

会议强调,新任职轮岗挂职干部

要忠诚,做讲政治的表率;要勤学,做强本领的标杆;要担当,做带头干的榜样;要清正,做重操守的模范。

新任职轮岗挂职干部代表表态发言,表示会切实担负起新职责,勤学善思,不断提升综合素质;认真履职,主动担当,在新的岗位上创造新的业绩;严于律己,廉洁自律,永葆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不辜负党组织和全体干警的信任和重托。

盐池县法院诉调对接中心揭牌

本报讯(通讯员 蔡畅)10月8日上午,盐池县法院举行诉调对接中心揭牌仪式。

该院党组书记、院长胡超在揭牌仪式上表示,成立诉调对接中心并设立夕阳红、物业纠纷、婚姻家事纠纷、金融消费纠纷、律师调解室等多个诉调对接工作室,是构建“法官+社区(村)+网格+N”多元纠纷机制建设中

的关键一环,是弘扬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探索诉源治理新模式、主动参与社会治理的有力尝试,也是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走深走实的生动实践,不仅为社会力量提供了调解处矛盾纠纷的专业支撑,也为法院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开辟了新路径。

葡萄树受损引发邻里矛盾 红寺堡法院巡回审判化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田芳)“非常感谢你们,虽然有些损失,但是比起邻里关系,这点损失微不足道。”原告李某收到被告万某现场支付的1000元赔偿款后对法官和调解员说。

近日,红寺堡区法院受理一起葡萄树受损案件,双方当事人系邻居且耕地也相邻,被告在自家玉米地里喷洒除草农药后,原告发现紧挨被告玉米地的自家葡萄树出现干枯、卷叶等症状,遂前往被告家中理论,被告称其喷洒的农药不会对葡萄树产生影响,拒绝赔偿。原告一纸诉状将被告诉至法院,要求被告赔偿损失8000元。

庭前调解时,被告提出原告在其葡萄地里也曾喷洒过农药,认为其损失是原告自己造成的。因双方争议较大,法官和调解员前往葡萄地现场查看情况,并组织双方在村委会进行庭审。庭审期间,原、被告逐渐打开了心结,态度都有所缓和,法官趁热打铁再次调解,双方终于化干戈为玉帛,被告当场向原告支付了1000元损失,原告撤诉。

为了促进基层矛盾纠纷及时就地化解,红寺堡法院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依托审判工作站开展“接地气”的巡回审判工作,让群众零距离感受到司法为民的温度。

平安固原

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朱玉华 校对 何方

隆德检察“三个着力”助推“七号检察建议”落实落细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周亚庆)今年以来,隆德县检察院着力于大数据赋能、撬动溯源治理、联合执法,有效推动最高检“七号检察建议”落细落实。

近日,隆德县检察院办理一起非法制造枪支案。犯罪嫌疑人在网购平台购买了枪支配件,通过多个快递邮寄至</